

潘振声：新中国的儿歌大王

(下) ◆ 曹伟明

上世纪的九十年代，我在青浦文化馆工作，一天下午，正逢潘振声返乡路过，来到文化馆走访，于是我们促膝长谈。从青浦赵巷田歌的搜集，到儿童歌曲的创作；从《卖报歌》的民族风格到《歌唱二小放牛郎》的民歌养料汲取……我说：“潘老师，你创作的优秀儿歌，我女儿很喜欢歌唱。它可以影响一个人的一生，甚至是几代人的成长。您的儿歌创作运用了儿童喜爱的语言，而毫不故作。那轻松明快的旋律，儿童非常喜欢，愿意传唱。”他谦虚地点了点头说：“你过奖了！国外有些经典的儿童歌曲，像《雪绒花》，就流传了一二百年，现在还在被人传唱，好的歌曲都是经得起时间考验的。如果我们过分强调‘寓教于乐’，可能导致有些作品‘教’多而‘乐’少，缺乏童心和童趣。如果我们用成人的思维代替儿童的思维，那注定是不会受儿童欢迎的。创作者应该走进孩子们的心里去，多聆听孩子们的心声，多创作些富有时代感、节奏感、地域性强的儿歌。只有这样，音乐作品才能赢得孩子们的喜欢。”潘振声的一席话，让我受益匪浅，至今难忘。后来，我根据青浦的实际，运用青浦田歌的音乐元素，在全区组织音乐爱好者创作了一台既有地域特色，又有时代特点的《水乡现代风》声乐作品，受到了当地民众的欢迎。这场民歌创作的专场演唱会，由上海人民广播电台的“星期广播音乐会”现场直演，传播于海内外。

“花儿”，独特的旋律

1958年，潘振声来到了刚成立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广播电台工作。对于喜爱音乐的人，宁夏又是一块创作的热土。潘振声对宁夏的“花儿”和家乡的田歌一样，到了痴迷的地步。潘振声在宁夏生活工作了33年，他为宁夏写了100多首歌。这片朴实的土地，与家乡青浦一样，给了他无数的创作灵感。他初来乍到，便数次下工矿、到农村采风，熟悉和搜集当地的“花儿”民歌，掌握那独特的旋律。他仅用10天功夫，便创作出《歌唱宁夏》的歌曲。

上世纪的60年代，潘振声经常去宁夏盐池等地收集整理当地的民歌。他发现农民传唱的许多歌只有一两句，断断续续不完整。为了便于这些民歌更好地传承和发展，潘振声对它们进行了再加工，将其完整化，抢救性忠实地记录了即将失传的民间音乐，改编了《幸福大路共产党开》《数花》等民间歌曲。他还为吴忠回族地区的民歌《船工号子》、海原回族地区的信天游《上河里鸭子下河里鹅》编过曲子，让传统的“花儿”焕发出勃勃的生机，彰显了山的粗犷、水的细腻和人的豪放。潘振声觉得宁夏的“花儿”和青浦田歌一样，是人们真情的流露，生命的呼喊，是最真挚的人生宣言，让人如沐甘霖。听一首好的“花儿”，犹如让人“喝了咱的酒，上下通气不咳嗽”；唱一首好的“花儿”，让人天天都有阳光灿烂的好心情。有了对“花儿”的深刻了解和扎实把握，潘振声还为宁夏电视台的《绿窗花》谱写了歌曲，把生活在沙漠上孩子们盼望绿色的心情，准确而又生动地表达了出来，获得了当年全国少年儿童MTV大赛的金奖。2007年，他创作的《贺兰贺兰》和《大漠蛙声》，都是歌颂第二故乡宁夏的华彩乐章。奥运会前夕，他创作的《我爱福娃》和《你好，色俩目》，成为他送给宁夏孩子的最好礼物。而他创作的《六盘山高黄河宽》，让人们感受到宁夏“花儿”的浓郁的地域风味和巨大的艺术魅力，这是潘振声致力于“花儿”非物质文化遗产抢救和传承的结果。

“文革”期间，潘振声虽然中断了音乐创作，但他利用这段时间，整理了自己创作歌唱宁夏的百余首作品，把它刻制成蜡板，编印成《宁夏的花儿塞上的歌》歌曲集。让宁夏川的秀美、六盘山的雄奇、黄河岸边的船工、望远桥头的少年，融进民间的“花儿”之间、时代的“旋律”之中。

1991年，潘振声离开宁夏后，他心中仍然飞翔着“花儿”的旋律，用音乐符号表达他对宁夏的深情。他爽朗地说：“无论是以前，还是今后，只要宁夏人邀歌，我来者不拒。一来我



■ 《一分钱》宣传画

爱这里，熟悉‘花儿’，写宁夏的歌对我来说是信手拈来；二来宁夏人民给我的太多，这是我应该做的。”

儿歌，毕生的追求

一个人，一旦迷恋了音乐，是会上瘾的。潘振声退休后整天哆来咪、咪来哆，从以前“专夜作曲家”变成现在的“专业作曲家”，他创作不停，退而不休。2000年以后，他老当益壮带着笔、本子和录音机常常奔波于祖国的少数民族地区采风不辍。在采访过程中，潘振声发现我国56个民族中，至少有30多个民族的孩子没有儿歌唱。我国绝大多数儿歌都是为汉族儿童创作的，反映的是他们的生活。而少数民族孩子的歌曲，往往被音乐家忽视了。潘振声决定在有生之年，为56个民族的孩子分别创作儿歌，让每一个民族的孩子都有歌可唱。他整整花了两年多时间，像田间的农民那样，起早摸黑，辛勤耕耘，基本完成了具有各民族特色的儿歌。《56个民族新儿歌》的出炉，赢得了全国少年儿童的喜爱，受到了全社会的盛誉。

退休以后，潘振声确立了养生之道，坚持四个字，即“气死活该”。他认为人不可生气，生气是为难自己。他用音乐调理心情，主张创

作歌曲的人思路要宽、音域要宽、心胸更要宽。只有娱己，才能娱人。如果梳理一下潘振声创作的歌曲名称，便可知道他心中涌动着无限的正能量：《幸福的种子寄远方》《快乐的音乐会》《鲜花开》《春姑娘》《彩虹桥》《甜甜蜜蜜的歌》等。这一首首、一曲曲，传递着奋发向上和蓬勃昂扬的文化力量。他还与时俱进，专门为打工者的孩子们创作了《好日子》的儿歌，鼓舞他们健康成长。

对于儿歌创作，潘振声有一套自己的创作理论。他始终坚持“音乐的主题要来源于生活，没有生活的积累，不能动笔。而发展主题要靠技巧，要了解孩子的音乐语言。儿歌受不受欢迎，要到孩子们的歌声里去检验。”对于民族音乐的继承创新，潘振声则认为，民间音乐会要注入时代的元素。他曾形象地说道：“民族音乐是纵线，时代特征是横线，两者的交叉点必须对准，对接好了，歌曲肯定受欢迎，才会流行。”“若是一首歌曲不能流行，生命力不强，是没有纵线，缺少民间音乐的元素根基，那样的作品想永留人心，是不可能的。”他还说：“中国的琴棋书画，是古代教育人的主要方式。其中，琴就是指音乐教育，中国儿歌从诞生起就承载了很多德育的内涵。”

2009年5月14日，潘振声走完了他的音乐人生。在追悼会上，家人按照他“我死后不要放哀乐，就放《一分钱》和《春天在哪里》的音乐”的遗嘱，播放着他创作的、已成为世界儿童乐坛中“名曲”的《春天在哪里》。潘振声一生为我国的儿童音乐事业奋斗，他用音乐，表达着对儿童、对春天的深情和厚爱，成为新中国儿歌艺苑中的辛勤园丁。他那创作的富有优美旋律、活泼节奏的儿歌，深深地烙进了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的心中，潘振声的儿歌作品，是一笔宝贵的文化遗产。

每年的3月21日，是世界的儿歌日，今天缅怀潘振声，并呼唤出现更多让孩子们们口口相传的儿歌，是我们的心愿。

摘自《上海采风月刊》2014年9期

洗澡之后

杨绛



2.从没想到陆舅舅家如此情况

姚宓正帮助妈妈整理四季的衣服，把衣服叠在床上，细心地分别装入姚太太的大皮箱，忽见罗厚抹着汗赶来，先叫了一声“姚伯母”，然后规规矩矩地等候姚宓放好了手里的衣服，才试探着说：“姚伯母，我舅舅、舅妈要请伯母和姚宓到我家去住，不知道伯母赏脸不赏脸。”

“你家？你家在哪儿呀？”姚太太笑着说。“对不起，姚伯母，我在舅舅家住下了，就说成‘我家’了。还有更要紧的没说呢。舅舅说：这一带房子，地契上全是姚家的，公家征用了，要给一笔钱。舅舅只怕伯母又要钱……”

姚太太说：“钱，我不要，我只求老来有个归宿的地方。阿宓卖掉的那个四合院，我倒常在记挂，阿宓，你还记得吗？咱们那宅四合院前一进是餐厅兼客厅，东西厢房家里佣人住。咱们家那时有六个佣人呢。男的住外面的一进。女的跟咱们一起，住里面的一进。”

姚宓想起往事，不胜感慨。她说：“当时为给妈妈治病，我急得没办法了，匆匆忙忙地卖了，现在还买得回来吗？”

罗厚说：“大概没问题，舅舅面子大，关系广，办法多，什么都好商量。只是怕姚伯伯吃亏了。”

姚太太说：“吃亏不吃亏，我不计较，反正便宜的是公家。”

罗厚说：“伯母，您答应了？”姚宓笑说：“你舅舅、舅妈吵架，叫我们去劝架吗？”

罗厚说：“什么吵架呀，他们从来不吵架。我刚到文学研究社的时候，舅舅对我说：‘你舅舅爱生气，一生气就晕倒。你不理她，她过会儿自己会好；你要是理她，她就鼻涕眼泪地没完没了。你以后看到我们吵架，趁早躲开。’我想，我压根儿躲到文学研究社那集体宿舍去，只是星期天回家；如果看见舅舅、舅妈好像要吵架，就连忙回宿舍。现在我住舅舅、舅妈家了，听他们要吵架，我没处躲，只好躲在自己卧房里。”他哼了一声，接着说：“见

鬼的吵架！舅妈哪敢吵呀。她一句话都没说就晕倒了。我等舅舅晚上出去开会，偷偷儿问舅妈。她果然鼻涕眼泪地哭了，哭得好伤心。我安慰她说：‘谁欺负你，我和他打架！’”

罗厚接着说：“嘻，舅妈哪里敢和舅舅吵呀。我从小听我爹妈说起舅妈，他们都瞧不起她。这些年来，他们信儿都没有，我好像是给了舅舅家了。”他顿住说：“伯母耐烦听吗？”姚太太说：“你讲下去。”罗厚就接着说：“陆舅妈是可怜人，她对我说：‘我哪里生气呀，我是伤心。我家穷，嫁给陆家是高攀。亲事是我爹定的。可是我妈妈很早去世了。我后妈要了陆家好大一笔聘礼，却没陪什么嫁妆。陆家人向来看不起我。’舅舅是最小的少爷，任性惯的。舅妈盼姚伯母到他们家一块儿住，舅舅就不好意思发少爷脾气了。”

姚太太说：“唷！”她从没想到陆舅舅家如此情况。

姚宓说：“你不是对陆舅妈说，谁欺负你，你就跟他打架吗？打过没有？”罗厚嘻嘻笑着说：“我不过背后说说呀，我敢吗？”

姚太太和姚宓都笑了。接着姚太太叹了一口气说：“我住在西小院里，不过是图阿宓上班方便。你们那边，听说院子很大，比这儿大多了。”

罗厚说：“房子也不少，我一个人住一间房，还有一个书房。姚伯母愿意去那边住了？”

姚太太答道：“那边去住，愿意；只是我得有个后路。要不，我把这边住的西小院放弃了，我想收回的老四合院又收不回来，不就两头落空了吗？”

罗厚说：“伯母放心，舅舅肯定会想法把您那老四合院给买回来。”

罗厚觉得完成了任务，很高兴，笑嘻嘻地说：“伯母，我还要告诉您一件事。昨天余太太——余楠的太太叫我代她问您好。她告诉我：‘余先生因为最高学府不要他，气得饭也不吃，发了两天脾气。他这会儿又在吹牛了，说他当了人民大学的什么主任了，说最高学府培养学生，人民大学却是培养管教学生的干部。’我家有电话，就把家里的电话号码告诉了她，有事可以给我打电话。余先生‘洗澡’瘦了一圈，据说现在又胖回来了。余太太却是又瘦又憔悴，比前次伯母请她吃晚饭的时候老多了。大概是搬家忙坏了。”

13.吴铭沈刻石友砚

自吴昌硕携家眷定居苏州后，他实际上已改变了自己乡村秀才的身份，成为城市文人，他的生活圈也融入了城市文人群体，为他日后成为一名真正的职业书画家奠定了重要的基础。

历史地看，作为一个艺术大师级的人物，特别是日后将成为艺术领袖级的巨擘，他的生活空间的改变，社会背景的更新及从艺方式的提升，往往在个人的成长发展史上，具有决定性的影响。远的不讲，就在吴昌硕前的赵之谦及任伯年，如他们不走出古城绍兴，进入江南城市文化圈，并先后在上海沐浴天风海雨，那么，他们最多就是乡间小画师。吴昌硕后的刘海粟如不走出常州，徐悲鸿如留在宜兴，齐白石如终老在湘潭，那么，在中国近现代艺术史上，留下他们身影的可能性是微乎其微的。

就在吴昌硕于1882年定居苏州时，姑苏城内一座建筑典雅、景色明丽、花木秀美的园林——怡园刚建成，其主人是江南名门顾氏家族之后顾文彬。早在清同治十二年(1873)，顾家就建造了被誉为“江南第一家”的“过云楼”，坐落于阊门内的铁瓶巷，意取苏轼名言：“书画于人，不过是烟云过眼而已。”楼内藏有上千幅历代名家书画及八百余种宋元旧刻的古籍珍本及碑帖印谱等，因而在收藏界闻名遐迩。顾文彬乃是一位学养深厚、精于书画、多才多艺的文人，为了便于开展书画创作、诗词吟咏、版本鉴定、金石赏析、拍谱唱曲等活动，且在建造过云楼后有较多石块、建材余下，于第二年(1874)，顾文彬即在尚书巷开始建占地十亩的“怡园”，成为江南一处著名的文人艺士雅聚之处。当时定期来怡园参加书画诗文雅集的有顾若波、金心兰、胡三桥、倪墨耕、吴秋农、顾文彬，吴昌硕亦在此时加盟，从而一起被称为“怡园七子”。

吴昌硕虽然毕生以金石书画为主业，但他具有中国传统文人的诗文情结，一生以诗纪事抒怀，可以讲丘翁本色是诗翁，而这与他定居苏州后所结交的诗友沈石友有着相当重要的渊源。“乐府鲍明远，诗城刘长卿。”这是

吴昌硕对沈诗歌成就的评价。沈石友(1858~1917)，名汝瑾，字公周，虞山常熟人。清末民初诗人，工书法，能治印，系藏砚大家，精于制砚刻砚。

吴昌硕一生师友相交甚多，人脉关系甚广，其中有不少系知音知己，而沈石友却是非常特殊的一个，他无意于仕途与功名利禄，不求闻达，专注于艺，而与吴昌硕情谊最深厚而弥久，达三十余年，真正算得上是生死之交。吴昌硕与沈石友初识时，由于沈家系虞山名门望族，祖传基业尚厚，因而家境甚好，他对吴昌硕的从艺多有资助，生活上颇多关照，还对吴的朋友蒲华等人伸出援手。为此，吴昌硕在诗中写道：“石友介于右，鹄肝淘俗尘。”从中可见沈石友的秉性耿直，对友真诚，肝胆相照。吴昌硕在苏州居住期间，与沈交往频繁，沈时常寄物接济吴昌硕。光绪三十三年丁亥(1887)二月，吴患肺炎，沈悉知后，即寄陈米、象笋给他，按照民间偏方，陈米煮象笋可以治肺炎。

在清末民初的藏砚名家中，天津的徐世昌、常熟的沈石友、无锡的许修直为公认的三名家，而其中成就最高、影响最大的无疑是沈石友。自古谓“笔砚精良，人生一乐”。身为金石书画家的吴昌硕也毕生爱砚，有时亦取古砖自制。自与沈石友相交后，砚林共赏，佳作迭出。一位是书画金石高手，一位是藏砚造器名家，两人珠联璧合，玉思琼想，相得益彰。常常是由沈氏觅石制砚，吴氏题铭镌刻，可谓博雅之物，铭心之品，天作之合。“沈砚吴铭”，成为砚史上的巅峰之作。凡吴为沈砚所题所刻之铭，辞雅言简，意味隽永，境界古逸，禅机弥漫。且用刀刚健浑朴，气势雄迈苍劲，极富金石韵味。如《沈氏砚林》中旧藏鹅砚，取天然之形作鹅形，鹅弯头处开一墨池，作饮水之态，生动传神，情趣盎然。铭文谓：“养墨池作文玩，自写黄庭不须烦。乙卯岁十一月。石友录属吴昌硕书。”

吴与沈的诗砚之交，超越了世俗功利，此等刻骨铭心的终身之情足为艺界典范。可见真诚的友谊，如生命中的阳光，如行旅中的春风，温暖着人生，滋润着心灵，至今令人缅怀与向往。

吴昌硕评传

王琪森

